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老哈河流域科尔沁沙地综合治理项目 (EPC) 总承包-2026年奈曼任务第20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K1505002026021301)

公示结束时间: 2026-04-24 23:59:00

一、评标情况

[1]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老哈河流域科尔沁沙地综合治理项目 (EPC) 总承包-2026年奈曼任务第20标段):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奈曼旗富恒绿色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兰州市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558.078672万元, 质量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此招标工程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设计质量必须满足国家现行工程设计规范标准及现行市场公允价格表现, 合理确定劳动力、苗木、机械等价格, 满足“三北”六期工程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核。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施工质量必须按照经相关部门审核通过的设计文本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 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095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 (奈曼旗富恒绿色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兰州市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的项目负责人: 王力海, 中级林业工程师, 证书编号: 980906;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 (奈曼旗富恒绿色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兰州市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的资格能力要求: 农林行业营造林工程乙级;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中标候选人公示在公示期内, 对上述中标情况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三、其他

1: 第一名: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业绩情况: 施工单位业绩: 1、科尔沁沙地腹地沙化土地封禁保护补助试点2015年度机械沙障及配套生物措施项目; 2、奈曼旗大广高速公路大镇段2018年绿化项目剩余工程第二标段施工; 3、奈曼旗大广高速公路治安镇段2018年绿化项目剩余工程第一标段; 设计单位业绩: 1、兰州市榆中县2022年陇中地区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人工造乔木林工程2、瓜州县2025年城东防护林建设工程项目造林作业设计3、兰州新区半干旱黄土区野外试验示范基地绿化建设项目第二名: 鄂尔多斯市金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投标报价: 伍佰伍拾捌万零壹佰元整(5580100.0000元)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此招标工程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设计质量必须满足国家现行工程设计规范标准及现行市场公允价格表现, 合理确定劳动力、苗木、机械等价格, 满足“三北”六期工程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核;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施工质量必须按照经相关部门审核通过的设计文本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 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工期/供货期: 计划工期: 1095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6年4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9年4月19日)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王宝红 (中级林业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53014974)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第二名: 鄂尔多斯市金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体成员: 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管理机构其他成员: 项目负责人: 王宝红; 技术人员: 姜

青红；技术人员：李广成；投标文件中载明的业绩情况：施工单位业绩：1、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毛乌素沙地区域联防联治（蒙、陕、宁）沙化土地综合治理项目施工第十三标段；2、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毛乌素沙地上风口阻隔带北段沙化土地综合治理项目（一期）（施工十八标段）；3、阿拉善右旗林业和草原局2021-2022年度森林保险灾后治理及植被恢复项目（案件1·旱灾）；4、伊金霍洛旗2020年度市级森林植被恢复人工造林项目包件6；设计单位业绩：1、惠来县2023年造林绿化重点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2、沁河源头生态修复及水环境治理工程EPC（设计、施工）总承包；3、泰山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洋河高新区段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设计项目。第三名：内蒙古浩禹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投标报价：伍佰伍拾柒万捌仟捌佰元整(5578800.0000元)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此招标工程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设计质量必须满足国家现行工程设计规范标准及现行市场公允价格表现，合理确定劳动力、苗木、机械等价格，满足“三北”六期工程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核工期/供货期：计划工期：1095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4月20日计划竣工日期：2029年4月19日上述开工时间仅作为投标文件的规定时间，实际开工日期按合同约定执行。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姜健鹏（高级林草工程师，证书编号：ZGJN260212001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农林行业（农林工程工程）甲级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第三名：内蒙古浩禹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载明的管理机构其他成员：项目负责人：姜健鹏；技术人员：袁媛；技术人员：刘兰英；技术人员：温美芬；投标文件中载明的业绩情况：施工单位业绩：1、武川县2021年内蒙古高原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人工饲草地建设）项目第四标段；2、乌拉特后旗林业和草原局采购乌拉特后旗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2020年封山（沙）造林补植补造项目；3、乌兰察布市内蒙古东部草原沙地综合治理项目化德县实施单元一标段；4、乌兰察布市内蒙古东部草原沙地综合治理项目2023年度兴和县实施单元第一标段；设计单位业绩：1、湘潭县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作业设计(调查)2、双牌县前龙山核心区人工造林作业设计3、衡南县中央财政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2023年一产作业设计（调查）林业服务。3、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4、监督部门奈曼旗林业和草原局5、其他公示内容一、否决投标人投标的原因：无二、招标文件设置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内容：（一）招标控制价：558.23万元。（二）计划工期：1095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4月20日计划竣工日期：2029年04月19日上述开工时间仅作为投标文件的规定时间，实际开工日期按合同约定执行。（三）质量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此招标工程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设计质量必须满足国家现行工程设计规范标准及现行市场公允价格表现，合理确定劳动力、苗木、机械等价格，满足“三北”六期工程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核。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施工质量必须按照经相关部门审核通过的设计文本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四）投标人资格要求：1.资质要求：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者工程设计林业工程行业资质乙级（含）以上或者营造林工程专业资质丙级（含）以上，且具备造林治沙种草、园林绿化、林草生态建设能力的企业或农民专业合作社。2.其他要求：企业信用良好，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成员）在各级建筑市场监管平台、“信用中国”各级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级行政监管部门网站等存在未修复的行政处罚信息、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不良诚信记录等失信行为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企业信用以《企业信用承诺函》方式提供（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提供虚假承诺的，投标将被否决。3.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本次招标所有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3.1、牵头单位为施工单位（联合体成员单位不超过2家）。3.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与义务（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3.3、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3.4、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3.5、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工作，并向招标人提交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3.6、联合体投标的，将联合协议书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2：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奈曼旗林业和草原局。

五、联系人

